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金正大 公告编号:2023-062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执行证书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14日、2021年9月7日、2021年11月24日和2021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收到执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关于公司收到执行证书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关于公司收到执行证书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8)和《关于公司收到执行证书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3)。近日,公司收到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临沂市中院”)(2023)鲁13执恢110号《执行裁定书》,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执行裁定书主要内容

申请执行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

被执行人:公司、万连步、李丽

申请执行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与被执行人公司、万连步、李丽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执行依据为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公证处作出的(2021)鲁临沂兰山证经字第35653号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公证书、(2021)鲁临沂兰山证执字第999号执行证书。临沂市中院立案恢复执行后,因双方当事人达成长期执行和解协议,申请执行人于2023年12月27日向临沂市中院提交撤回本次执行的申请。

临沂市中院经审查认为,申请执行人撤回执行申请,系其真实意思表示,符合法律规定,依法应予准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第一项规定,裁定如下:

终结(2023)鲁13执恢110号案件的执行。

本裁定送达后立即生效。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并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3)鲁13执恢110号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3-105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8日、2023年1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723329328P

住所: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

法定代表人:董永东

注册资本:贰亿玖仟壹佰壹拾陆万柒仟肆佰壹拾捌圆整

成立日期:2000年11月0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出版物批发;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3-049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甬矽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2亿元人民币向公司控股子公司甬矽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矽半导体”)进行增资,甬矽半导体其他股东同步进行同比例增资。

本次增资前,甬矽半导体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亿元;本次增资将分为两期进行,每期实缴出资金额均为10亿元,共计增资20亿元;两期增资完成后,甬矽半导体的注册资本将增至40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甬矽半导体的股权比例不变。每期增资后,甬矽半导体将相应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近日,甬矽半导体完成了第二期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余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两期增资完成后甬矽半导体注册资本为40亿元。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1MA2KN17R2J

名称:甬矽半导体(宁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滨海大道60号(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王顺波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拾亿元整

成立日期:2021年07月07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电子元器件零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此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仍持有甬矽半导体60.00%股权,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甬矽半导体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22 证券简称:同益中 公告编号:2023-034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景盛南二街17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14,214,41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14,214,41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0.837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0.837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苏敏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3,895,547	99.7208	318,871	0.2792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85,547	81.2915	318,871	18.7085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倩、崔红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下述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下述基金不开放。

1 适用基金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502;C类:006503);

财通新兴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522;C类:006523)。

2 暂停时间及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2024年交易日安排,上述基金将于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并自该非港股通交易日的下一开放日起恢复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上述基金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提示如下:

节日名称	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香港耶稣受难节、复活节	3月29日(星期五)、4月1日(星期一)
香港佛诞日	5月15日(星期三)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7月1日(星期一)
中秋节	9月18日(星期三)
香港重阳节	10月11日(星期五)
香港圣诞节	12月24日(星期二)下午至12月26日(星期四)

注:(1)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已剔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日重合的日期;

(2)如遇上述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待中国证监会关于2025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若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至12月31日(星期二)为非港股通交易日需暂停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的,本公司将另行公告,否则本公司将不再公告。

具体暂停及恢复相关业务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是否暂停申购业务	是否暂停赎回申购业务	是否暂停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否暂停转换业务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财通新兴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另行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带来不便。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相关规定,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就旗下财通内需增长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内需增长12个月定开混合,基金代码:009970)参与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王子新材,股票代码:002735)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非公开发行股票	认购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财通内需增长12个月定开混合	王子新材	1,636,188	16,999,993.32	5.26%	17,948,982.36	5.56%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3-12-27数据。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1872/201872 证券简称:招商港口/招港B 公告编号:2023-091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第十一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的书面通知。

(二)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采取通讯方式进行并做出决议。

(三)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参加董事12名,共有12名董事参与表决。

(四)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办公会议事规则》。

(二)审议通过《关于经理层成员2022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及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

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经理层成员2022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及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3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徐颂兼任本公司首席执行官(CEO)职务,董事陆永新兼任本公司首席运营官(COO)、总经理职务,审议该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十一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3年度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1872/201872 证券简称:招商港口/招港B 公告编号:2023-092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获准注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DFI66号)(下称“通知书”),同意接受本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现就有关事项要点公告如下:

一、本公司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二、本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也可定向发行相关产品,每期发行时确定当期主承销商、发行产品、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要素。发行完成后,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本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利率情况,在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后续发行工作进展情况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1872/201872 证券简称:招商港口/招港B 公告编号:2023-093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因与《大公报》签订的信息披露服务协议已到期,自2024年1月1日起,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变更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本公司对《大公报》以往提供的优质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9日

股票代码:600886 股票简称:国投电力 编号:2023-056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23年1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董事长朱基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情况:五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关联董事朱基伟、罗绍香、李俊喜回避表决

公司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1月23日下午14时00分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号楼207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八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86 证券简称:国投电力 公告编号:2023-058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月23日14 点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号楼207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月23日

至2024年1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相关议案已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86	国投电力	2024/1/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或邮寄复印件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24年1月18日(星期四)上午 9:00-11:30,下午 1:30-5:00

3、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 147 号 1203 室 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88006378 传真:(010)88006368

六、其他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886 股票简称:国投电力 编号:2023-057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此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此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预计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及其控股子公司2024年将发生存款、借款类资金往来业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人销售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关联董事朱基伟、罗绍香、李俊喜回避表决,会议以五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此次日常关联交易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张粒子、许军利、余应敏对此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公司预计2024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之所需,交易价格的确定综合考虑了各必要因素,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张粒子、许军利、余应敏最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国投电力此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能够促进公司健康发展,且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合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未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同意上述议案。

提交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核了《关于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遵循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决策。

(二)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日均存款余额不超过150亿元	日均存款余额80.69亿元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资金平衡的预计。
在关联人的境外资金管理平台存款(外币)	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均存款余额不超过等值1亿美元	日均存款余额162.80万美元	基于公司境外业务发展和资金平衡的预计。
与关联人的借款类资金往来	国投及其控股子公司	不超过200亿元	130.44亿元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资金平衡的预计。
与关联人的借款类资金往来(外币)	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借款不超过等值8亿美元	新增借款0.3亿美元	基于公司境外业务发展和资金平衡的预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国投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8亿元	558万元	不适用
	国投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90万元	不适用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1,858万元	不适用
	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8万元	不适用
	北京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96万元	不适用
	国投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3万元	新增
	国投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45万元	新增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49万元	不适用
	山东特检方圆检测有限公司		11万元	新增
	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36万元	新增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不超过4亿元	1,596.32万元	不适用

(三)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预计金额	2023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	每日最高存款余额108亿元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资金平衡的预计。
与关联人的借款类资金往来	国投及其控股子公司	每日最高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	每日最高贷款额度114.21亿元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资金平衡的预计。
在关联人的境外资金管理平台存款(外币)	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亿元	每日最高存款余额0.82亿人民币	基于公司境外业务发展和资金平衡的预计。
与关联人的借款类资金往来(外币)	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每日最高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	每日最高贷款额度78.65亿人民币	基于公司境外业务发展和资金平衡的预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煤炭存储及运输、咨询服务、软硬件采购等)	国投及其控股子公司	不超过8亿元	2.4亿元	国投云顶湄洲湾和国投钦州有部分煤炭存储接卸费用;与国投人力、国投智能等其他关联方有部分服务费用。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售电、卸煤服务等)	国投及其控股子公司	不超过4亿元	0.16亿元	与关联方协同发展;考虑电力市场变化影响;碳排放权交易等的预计。

2023年5月30日,公司与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实财资)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为3年;2023年6月21日,公司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财务)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为3年。2024年度,公司将继续根据与关联人国投财务及融实财资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中的存款、贷款交易限额,预计在国投财务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0 亿元,每日最高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预计在融实财资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每日最高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	付刚峰
成立时间	1995年4月14日
注册资本	338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6国际投资大厦
业务范围	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有关投资业务;能源、交通运输、化肥、高科技产业、金融服务、咨询、担保、贸易、生物质能源、养老产业、大数据、医疗健康、检验检测等领域的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7,958.21亿元,净资产为2,592.59亿元,资产负债率67.42%。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65.16亿元,净利润为195.57亿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8,822.22亿元,净资产为2,749.59亿元,资产负债率68.83%。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462.11亿元,净利润为198.38亿元。

2.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崔宏琴
成立时间	2009年02月11日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2号18层
业务范围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国投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国投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晓俊
成立时间	2001年05月16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6国际投资大厦
业务范围	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餐饮服务;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餐饮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国投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国投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孟书豪
成立时间	2014年4月22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5号院2号楼10层1001、1002、1003内167
业务范围	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对外劳务合作;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文化经营;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税务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